

关于对《关于征求〈关于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〉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的函》的回复

市人社局：

你局发来《关于征求〈关于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若干措施〉（征求意见稿）意见的函》已收悉，经研究，提出以下修改意见建议：

对于第9点内容中“所需资金从人才专项资金、就业资金中统筹安排。”，建议修改为“所需资金从人才发展专项资金、就业资金中统筹安排。”。

其他无意见。

中共宜春市委组织部

2020年8月7日

